

鲁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以来，鲁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紧围绕国务院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不断强化制度执行，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力度，高质高效做好依申请公开，扎实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一) 主动公开情况。协调各单位按照部门分工依法做好主动公开工作，确保发布的信息具有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安全性。2022年累积发布各类政务信息4572条，访问量8392940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协调各单位按照部门分工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办理政府依申请公开事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出答复，严格对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确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依规进行。2022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30件，主要涉及焦唐高速征地涉及征地补偿等信息，均已按时回复。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按照网站信息发布流程进行信息发布，加强内部网络管理和专业网络人员技术培训，提高电子政务运用水平；深化对网络意识形态的战略性前瞻性研究，提高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的预警、预判、预防能力。

(四) 平台建设情况。补充完善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栏目版块信息；新建鲁山县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信息专栏，各企事业单位账户建立完毕，已投入使用；按照省市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相关要求，对全县政务新媒体进行清理整合，统一管理。截至目前，全县共有新媒体14个（微信公众号8个、新浪微博2个、抖音1个、今日头条3个），已全部录入河南省政府统一技术平台和国办新媒体管理系统平台统一登记备案，统一管理。

(五) 监督管理情况。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印发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工作措施和任务，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县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完善日常监测及通报机制，定期对各责任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督促各项问题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9	51	19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	0	0	0	0	0	0	3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9	0	0	0	0	0	29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0	0	0	0	0	0	3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是部分单位领导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不够，主动公开意识不强。例如：重点项目建设、规划信息等模块更新不及时，与其多次联系，仍未更新到位。
- 二是政策解读不规范不及时。对于社会关注度高的政策文件，各承办部门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责任。未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要求（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关联政策文件）。
- 三是对由于疫情原因各单位电子政务网络专业人员的培训相对薄弱，缺乏专、精、高的技术性人才。

改进情况

针对2021年存在的问题，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及时总结工作中的不足，认真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与主管领导汇报，下发文件进行规范，并不定期进行督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一是加强主动公开。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涉及主动公开的单位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培训，明确各部门主动公开的范围、内容、程序、方式和时限，确保主动公开的规范性和实效性。同时要求各单位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培训，如出现人员更换请及时与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联系，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加强政策解读。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下达任务，明确要求各单位及时对本单位已出台的政策文件开展多形式解读，保证多元化解读比例不低于50%，并做好解读稿与政策文件的关联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鲁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未涉及依申请公开收费和行政事业性收费。